

泉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泉科〔2026〕65号

泉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公布 2026 年泉州市 “科技副总”（市外专项）需求清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落实泉州市勇当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主力军工作小组专题会精神，进一步扩大“科技副总”选派规模，结合我市企业与临近地市高校合作的实际需求，计划面向福建省内泉州市外高校院所增选一批技术专家到企业担任“科技副总”。经评审，现将遴选后的 2026 年泉州市“科技副总”（市外专项）需求清单予以公布，并开展“科技副总”人选匹配准备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科技副总”资格条件

（一）与福建省内泉州市外高校、科研机构签订三年以上聘用合同的科研人员（当前聘用合同剩余聘期不足三年的，由派出单位出具到期续聘证明）。

(二) 政治素养好、学风作风优良，在相关领域具备一定科研创新能力，具有服务科技型企业的经历和积极意愿。

(三) 一般应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首聘年龄一般不超过55周岁，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40周岁(含)以下的青年科技人才。对拥有核心知识产权或成熟科技成果、我市科技型企业急需紧缺的人才，可适当放宽年龄、学历、职称等要求。

(四) 资助期内的泉州市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带头人及成员不得作为引进企业的“科技副总”参与申报。

二、“科技副总”申报程序

根据工作安排，本次计划选派10名福建省内泉州市外高校、科研机构的高层次科技人才到科技型企业担任“科技副总”。

(一) 供需对接。按照公开发布的“科技副总”需求清单(附件1)，高校、科研机构的科研人员，经所在单位同意后，同派驻企业开展对接(清单中已附企业联系人)。

(二) 双方确认。派驻企业择优确定1名科研人员作为“科技副总”人选，并签订合作协议(参考模板见附件2)，确定双方权利与义务，明确服务事项与约束条款。

(三) 报送材料。派驻企业将“科技副总”申报材料报县级科技主管部门审核，经确认符合要求且材料齐全的，由县(市、区)科技部门于6月30日前将“科技副总”申报材料汇总报送泉

州市科技局。报送材料清单包括：“科技副总”申报书（附件3）、合作协议书及相关佐证材料（附件4），一式五份双面打印并合订胶装。

（四）材料审核。泉州市科技局对报送材料进行审核，通过审核的进入“科技副总”人选与企业匹配度考察环节。凡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并核实后，取消3年申报资格，并列入失信人员名单。

三、“科技副总”考察准备

“科技副总”人选与企业匹配度重点考察：本人工作经历与科研能力；与拟派驻企业需求的匹配度；双方合作准备情况等。考察环节采用PPT汇报（不超过8分钟）、问询答辩、材料审核等形式，请提前做好准备。汇报PPT请于6月30日前发送泉州市科技局人才科邮箱：kjrc22579330@163.com，具体考察时间另行通知。

各地科技主管部门联系方式：

泉州市科学技术局 0595-22579330

鲤城区科学技术局 0595-22355004

丰泽区科学技术局 0595-22506399

洛江区科学技术局 0595-22631053

泉港区科学技术局 0595-87989811

晋江市科学技术局 0595-85682584

石狮市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 0595-88707391

南安市科学技术局 0595-86312712

惠安县科学技术局 0595-87322058

安溪县科学技术局 0595-23232403

永春县科学技术局 0595-23894556

德化县科学技术局 0595-23522535

泉州开发区科技经济发展局 0595-22353003

台商投资区科技经济发展局 0595-87557910

附件：1.2026年泉州市“科技副总”（市外专项）岗位需求
汇总表

2.泉州市“科技副总”合作协议书（参考模板）

3.泉州市“科技副总”申报书

4.相关佐证材料清单



附件 2

泉州市“科技副总”合作协议书

(参考模板)

甲方：接收企业全称

乙方：科技副总姓名（身份证号：××）

丙方：派出单位全称

为促进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优势互补、协同创新，加快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深度融合，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1.甲方聘用乙方担任科技副总（具体职务：××）；乙方同意受聘甲方；丙方同意选派乙方到甲方兼职。

2.甲、乙、丙三方合作期原则上为两年（科技副总每年在企业累计工作或提供服务时间不少于3个月），自2026年×月×日至2028年×月×日。合作期满后根据需要协商续聘事宜。

3.合作期内，乙方积极协助甲方完成以下工作任务和目标（以下指标请根据洽谈结果自行填写，并尽量量化）：

（1）创新体系建设方面：

（2）人才引育方面：

（3）平台搭建方面：

（4）科研服务方面：

（5）科技成果转化方面：

(6) 其他方面:

4.甲方承诺: 赋予乙方科研资源调配权力, 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生活保障和安全保障, 积极与丙方开展各类科技合作, 根据乙方取得的业绩实效给付服务报酬或绩效奖励(合计金额: ××万元)。

5.乙方承诺: 积极协助甲方完成相关工作任务;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遵守甲方有关规章制度, 遵守与甲方达成的保密协议、知识产权协议等。

6.丙方承诺: 积极支持乙方为甲方服务, 保证乙方有时间、有能力参与甲方人才培养、技术开发、平台搭建、创新体系建设等相关工作, 支持乙方科技成果在甲方转化, 提供单位实验仪器设备的使用便利; 乙方在甲方的工作成效视同其在丙方取得的业绩, 作为职称晋升、人才评价考核等的重要依据; 配合做好对乙方的考核工作。

7.本协议未尽事宜, 由甲、乙、丙三方协商解决。

8.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合作期满自动失效。

9.本协议一式五份, 协议三方各一份, 报送所在县(市、区)科技部门和市科技局各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丙方(盖章)

2026年×月×日

2026年月×日

2026年×月×日

附件 3

泉州市“科技副总”申报书

人才姓名：××

派出单位：××

推荐部门：××

企业名称：××

企业属地：××市××县（市、区）

企业联系人姓名：××

企业联系人手机：××

申报日期：2026年××月××日

泉州市科学技术局制

一、人才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头像 照片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现任职称		
现从事专业				现任职务		
身份证号码				移动电话		
工作单位						
工作单位类别				参加工作时间		
所在院系				所在学科		
所在学科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点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点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以上重点学科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以上重点专业					
是否入选省级以上人才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聘用合同有效期		
取得学历学位和专业职称情况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本人承担的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担任角色		实施时间	
本人拥有的知识产权情况						
名称			专利号或软件著作权号		本人权益	

二、人才及团队情况

本人工作经历、有关业绩、科研能力等

(300 字左右)

本人所在学科团队（或研究团队）及派出单位情况

(300 字左右)

三、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时间	
企业职工总数		参加社保人数		所在地区	
企业营业执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是否上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上市代码		上市地点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外合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外商独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企业简介及主要经营范围	(300字以内)				
企业所属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新一代信息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医药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节能环保 <input type="checkbox"/> 新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新能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农业 <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经济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创意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未来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企业所处载体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高新区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高新区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以上孵化器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以上人才基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企业具有资质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及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市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企业效益情况与科技投入情况	年度	2024年		2025年	
	销售收入	万元		万元	
	实现税收	万元		万元	
	研发投入	万元		万元	
企业为科技副总提供的保障条件					
(300字以内)					

四、三方之间的关联情况

企业是否为人才创（领）办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创（领）办时间	
企业是否为人才派出单位创（领）办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创（领）办时间	
人才是否在企业中占有股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实际占有比例	
派出单位是否在企业中占有股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实际占有比例	

五、三方已签订的五技合同情况

已签订的合同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许可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服务				
合同方名称	高校院所名称				
	企业名称				
	项目负责人姓名				
合同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已到账金额	万元
是否完成合同认定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合同中的项目名称					

六、三方前期的产学研合作基础

<p>（自由描述）（300字以内）</p>

七、申报及推荐意见

人才本人签名	2026年 月 日
派出单位意见	(盖章) 2026年 月 日
合作企业意见	(盖章) 2026年 月 日
县(市、区) 科技局推荐意见	(盖章) 2026年 月 日

附件4

相关佐证材料清单

类别	序号	名称
一、人才基本情况	1	身份证件或护照
	2	学历学位证书（海外留学人员学历认证）
	3	担任重要岗位职务或技术职务证明
	4	承担过的项目、拥有的知识产权等相关业绩情况、荣誉证明
	5	已签订三年以上聘用合同（当前聘用合同剩余聘期不足三年的，由派出单位出具到期续聘证明）
二、人才所在学科团队及派出单位情况	6	团队承担过的项目、拥有的知识产权等相关业绩情况、荣誉证明
三、三方合作情况（如有，请提供）	7	三方已签订五技合同证明
	8	三方已完成合同认定登记证明
	9	三方前期的产学研合作基础证明
四、企业基本情况	10	企业营业执照
	11	企业资质证明（如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
	12	企业建有研发机构证明
	13	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五、其他相关情况	14	根据需要自行提供相关证明